

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认证规则

ZTC-C-SC18-001 D/0

代替 ZTC-C-SC18-001 C/0



养老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2026-06-01 发布

2026-06-01 实施

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发布

目 次

前 言	4
1 适用范围	5
2 认证领域	5
3 认证依据	5
4 认证模式	5
5 认证流程	5
6 认证实施程序	6
6.1 受理认证申请	6
6.2 申请评审	6
6.3 签订认证合同	6
6.4 审查策划	7
6.5 实施审查	9
6.6 监督审核	11
6.7 再认证	11
6.8 特殊审核	12
6.9 提前较短时间通知的审查	13
6.10 审查报告	13
6.11 复核和认证决定	13
7 认证级别	14
8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15
8.1 认证证书	15
8.2 认证标志	15
8.3 其他要求	15
9 认证证书的暂停（含恢复）、撤销和注销	15
9.1 认证证书的暂停（含恢复）	15
9.2 认证证书的撤销	16
9.3 认证资格的注销	17
10 投诉和申诉	17

11 公告	17
12 附则	17
附录 A	18
服务认证审查时间要求	18



前 言

本规则参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格式要求编排。

本规则依据 CTS ZTC-C-SC18-001.1-JSGF A/0《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认证 技术规范》、CTS ZTC-C-SC18-001.2-JSGF A/0《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认证技术规范》和结合机构服务认证实际要求进行制订。

本文件代替 ZTC-C-SC18-001 C/0《养老服务认证实施规则》，与 ZTC-C-SC18-001 C/0 规则相比，除规则名称、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明确认证模式、认证特性、服务多场所抽样方案、审查人日、技术标准和执行依据；修订认证等级。

本规则由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

本规则由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

本规则起草单位：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本规则版权归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法律要求除外）。

本规范主要起草人：杨云霞、刘玉莲、郑伟、张春容、宋明、周红霞、陈艳英、王永昌

本规则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20年3月1日首次发布为 ZTC-C002 A/0，2024年3月第一次修订；2025年6月6日为第二次修订；2025年8月为第三次修订；本次为第四次修订。

养老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1 适用范围

本认证规则规定了养老服务认证的认证依据、认证模式、认证的基本环节、认证实施的基本要求、认证证书、认证标志的使用要求等内容。

本认证规则适用于本机构对申请养老服务认证的申请组织开展的认证工作。

2 认证领域

养老服务认证：SC18 卫生保健和社会福利服务

3 认证依据

CTS ZTC-C-SC18-001.1-JSGF A/0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认证 技术规范》（社区（居家）养老适用）

CTS ZTC-C-SC18-001.2-JSGF A/0 《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认证技术规范》（养老机构适用）

4 认证模式

4.1 针对养老服务认证的特性，选择适用于其服务特性测评和管理审查活动的服务认证模式：

- a) 公开的服务特性检验，简称模式 A；
- b) 服务能力确认或验证，简称模式 G；
- c) 服务管理审查，简称模式 I。

4.2 应按照下列规则进行选用和组合：

- a) 初次认证：模式 A+模式 G+模式 I；
- b) 再认证：模式 A+模式 G+模式 I；
- c) 保持认证（监督评价）：模式 A+模式 G。

5 认证流程

认证的基本流程符合以下要求：

- a) 组织提交认证申请；
- b) 申请的受理评审；
- c) 文件评审；
- d) 现场审查；
- e) 认证决定；
- f) 批准注册和颁发认证证书；
- g) 证后监督活动。

认证规则归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对其拥有最终解释权。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法律要求除外）认证相关信息。如需获取相关实施规则请与以下联系方式获取：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东华一路 47 号中国铁建广场 1 栋 25 楼

邮 编：610051

电 话：028-62521000

网 址：<https://www.ztccc.cn/>

E-mail: ztc62521000@163.com